

當代創作文庫



魯迅傑作選

新象刊
上海書店

當代創作文庫

魯迅傑作選
巴金傑作選
茅盾傑作選
老舍傑作選
郭沫若傑作選
張資平傑作選
郁達夫傑作選
葉紹鈞傑作選
鄭振鐸傑作選
沈從文傑作選
丁玲傑作選
冰心傑作選
廬隱傑作選
謝冰瑩傑作選
蘇綠綺傑作選

中華民國三十六年四月再版

魯迅傑作選

全一冊實價四角

編選者 朱巴 紹

校正者 千

出版者 新象書

印刷者 新象書

發行者 新象書

代理發行所 上海山東路中法坊

大方書局

全國各大書局均有出售

雷之

店

店

店

店

店

局

魯 迅 小 傳

魯迅，紹興人氏，原名周樹人，字豫才，其筆名之多，曾有人統計過，約有九十餘個。在吶喊的創作集上，他曾有一篇自序，介紹他自己的生平。他在南京水師學堂讀過書，後赴日本學醫科，因為受時代風雲之感化，志趣改變，研習文學，造詣極深。返國後當過中學教員和大學教授，於北京燕大時，譽為一時之名教授。又曾在北洋政府教育部做過僉事。五四時代，他是一個反封建的文化戰士領導者，著有吶喊彷徨小說兩部，推為當時最佳作品之典型。國民革命後，主持左翼作家聯盟，為左翼之雄，也是中國新文學之奠基者。極受我國青年人之崇拜，其性格之豪爽，意志之堅強，凡事不屈不撓，實為每個中國青年應當尊

重之導師。

這裏所選的阿Q正傳，不但是魯迅先生本人的得意作，且是聞名世界之佳作，曾譯成英法俄德日意等數國文字。提起阿Q幾乎人人都知道。可是從前錢杏邨（即阿英之原名，亦即現在之編劇家魏如晦）寫過一篇死去了的阿Q時代，說中國那時沒有像阿Q那樣典型的人物，一時成為論爭的問題，實則錢杏邨之流，只不過是用『胡鬧』的手段，藉此使自己『成名』罷了。我們把客觀的地位去看一下，這位名作裏的主角阿Q，是不是在中國是沒有的？這不要說是『五四』時代以前，就是一九四一年的今日，在我們中國人民中，隱伏着這種阿Q性的人還是不少。阿Q本是綜合了多方面纔有的形成，祇要讀者能細細的觀察便得。

魯迅先生自出了吶喊彷徨以後，小說的部門，寫作很少。他

對國學和日文造詣極深。他的文章洗鍊潑辣，是文學作品上極難得的風格，所以不僅是中國文壇上稀有和他同樣的筆調，就是世界文壇上也是很少和他形同的作家。

魯迅先生鼓勵青年作家爲新文學努力的功績也是不可泯滅的。中國文壇雖然有人大喊『怎麼沒有偉大的作品出來？』但是他們雖不過是『喊』而已，從實際上幹的惟魯迅先生是最忠實於工作的一員。今日中國的青年作家中出自魯迅先生鼓勵和培植成就的如：蕭軍胡風周文等，從前馮雪峯，向培良，徐懋庸等，一度也是受魯迅先生指導的。

魯迅先生生前不僅對文學竭力推進，其他如木刻藝術等，最先把英美蘇聯等國的作品介紹進來的也就是他，良友圖書公司出版的蘇聯版畫集便是魯迅先生所選定。

魯迅先生在北洋政府當僉事時，偏逢五四運動，段祺瑞慘殺學生，魯迅以他最鋒利的筆，開始向政府作有力的攻擊，和當時的教育部長章士釗（即華蓋集所指的青桐）大開筆戰。章士釗只有在他自辦的甲寅雜誌上招架，由是可見先生勇敢的精神。

新文學運動開展之始，魯迅先生曾受章炳麟（太炎）林紓（琴南）的攻擊，但是時代是需要前進份子來領導的，落伍份子只得作他臨終的悲鳴，事實上我們的魯迅先生是創開了光明燦爛的前路。

魯迅先生在『八一三』以前，因舊病復發而離我們長逝，但是他一生的戰鬪精神永遠在鼓舞每一個中國青年。魯迅先生的作品，已由魯迅紀念會出版全集，他的雜文，被稱為現代文學中白刃戰之利器，實非過譽。他是中國的高爾基，他在中國的文壇上是永垂不朽的。

當代創作文庫

魯迅

巴雷編選

目次

阿Q正傳	一
狂人日記	五四
在酒樓上	六七
祝福	八一
藥	一〇四
孔乙己	一一五
出關	一二一
示衆	一三五

新象書店出版

魯迅傑作選

魯迅

阿Q正傳

第一章 序

我要給阿Q做正傳，已經不止一兩年了。但一面要做，一面又往回想，這足見我不是一個「立言」的人，因為從來不朽之筆，須傳不朽之人，於是人以文傳，文以人傳——究竟誰靠誰傳，漸漸的不甚了然起來，而終於歸結到傳阿Q，彷彿思想裏有鬼似的。

然而要做這一篇速朽的文章，纔下筆，便感到萬分的困難了。第一是文章的名目。孔子曰：「名不正則言不順。」這原是應該極注意的。傳的名目很繁多：列傳，自傳，內傳，外傳，別傳，家傳，小傳……，而可惜都不合。「列傳」麼，這一篇並非和許多閹人排在「正史」裏。「自傳」麼，我又並非就是阿Q。說是「外傳」，「內傳」在那裏呢？倘用「內傳」，阿Q又決不是神仙。「別傳」呢，阿Q實在未曾有大總統上諭宣付國史館立「本傳」——雖說英國正史上並無

「博徒列傳」而文豪迭更司也做過博徒列傳這一部書，但文豪則可，在我輩却不可的。其次，是「家傳」，則我既不知與阿Q是否同宗，也未嘗受他子孫的拜託，或「小傳」，則阿Q又更無別的「大傳」了。總而言之，這一篇也便是「本傳」，但從我的文章着想，因為文體卑下，是「引車賣漿者流」所用的話，所以不敢僭稱，便從不入三教九流的小說家所謂「閒話休題，言歸正傳」這一句套話裏，取出「正傳」兩個字來，作為名目，即使與古人所撰書法正傳的「正傳」字面上很相混，也顧不得了。

第二，立傳的通例，開首大抵該是「某，字某，某地人也」，而我並不知道阿Q姓什麼。有一回，他似乎是姓趙，但第二日便模糊了。那是趙太爺的兒子進了秀才的時候，鑼聲錯錯的報到村裏來，阿Q正喝了兩碗黃酒，便手舞足蹈的說，這於他也很光采，因為他和趙老爺原來是本家。細細的排起來，他還比秀才長三輩呢。其時幾個旁聽人倒也肅然的有些起敬了。那知道第二天，地保便叫阿Q到趙太爺家裏去；太爺一見滿臉癡朱，喝道：

「阿Q，你這渾小子！你說我是你的本家麼？」

阿Q不開口。

更加湊不上了。先前，我也曾問過趙太爺的兒子茂才先生，誰料博雅如此公，竟也茫然。但據韓論說，是因爲陳獨秀辦了新青年，提倡洋字，所以國粹淪亡，無可查考了。我的最後的手段，只有託一個同鄉去查阿Q犯事的案卷，八個月之後纔有回信，說案卷裏並無與阿Q的聲音相近的人。我雖不知道是真沒有，還是沒有查，然而也再沒有別的方法了。生怕注音字母還未通行，只好用了「洋字」，照英國流行的拼法寫他爲阿Ques，略作阿Q。這近於盲從新青年，自己也很抱歉，但茂才公尙且不知，我還有什麼好辦法呢。

第四，是阿Q的籍貫了。倘他姓趙，則據現在好稱郡望的老例，可以照郡名百家姓上的注解，說是「隴西天水人也」，但可惜這姓是不甚可靠的，因此籍貫也就有些決不定。他雖然多住未莊，然而也常常宿在別處，不能說是未莊人，即使說是「未莊人也」，也仍然有乖史法的。我所聊以自慰的，是還有一個「阿」字非常正確，絕無附會假借的缺點，頗可以就正於通人。至於其餘，却都非淺學所能穿鑿，只希望有「歷史癖與考據癖」的胡適之先生的門人們，將來或者能夠尋出許多新端緒來，但是我這阿Q正傳到那時却又怕早經消滅了。

以上可以算是序。

第二章 優勝記略

阿Q不獨是姓名籍貫有些渺茫，連他先前的「行狀」也渺茫。因為未莊的人們之於阿Q，只要他幫忙，只拿他玩笑，從來沒有留心他的「行狀」的。而阿Q自己也不說，獨有和別人口角的時候，間或瞪着眼睛道：

「我們先前——比你闊的多啦！你算是什麼東西！」

阿Q沒有家，住在未莊的土穀祠裏；也沒有固定的職業，只給人家做短工，割麥便割麥，舂米便舂米，撐船便撐船。工作略長久時，他也或住在臨時主人的家裏，但一完就走了。所以，人家忙碌的時候，也還記起阿Q來，然而記起的是做工，並不是「行狀」；一閑空，連阿Q都早忘却，更不必說「行狀」了。只是有一回，有一個老頭子頌揚說：「阿Q真能做！」這時阿Q赤着膊，爛洋洋的瘦伶仃的正在他面前，別人也摸不着這話是真心還是譏笑，然而阿Q很喜歡。

阿Q又很自尊，所有未莊的居民，全不在他眼睛裏，甚而至於對於兩位「文童」也有以爲不值一笑的神情。夫文童者，將來恐怕要變秀才者也；趙太爺錢太爺大受居民的尊敬，除有錢之外，就因為都是文童的爹爹，而阿Q在精神上獨不表格外的崇奉，他想：我的兒子會闖得

多啦！加以進了幾回城，阿Q自然更自負，然而他又很鄙薄城裏人，譬如用三尺三寸寬的木板做成的凳子，未莊叫「長凳」，他也叫「長凳」，城裏人却叫「條凳」，他想：這是錯的，可笑！油煎大頭魚，未莊都加上半寸長的蔥葉，城裏却加上切細的蔥絲，他想：這也是錯的，可笑！然而未莊人真是不見世面的可笑，的鄉下人呵，他們沒有見過城裏的煎魚！

阿Q「先前關」見識高，而且「真能做」，本來幾乎是一個「完人」了，但可惜他體質上還有一些缺點，最惱人的是在他頭皮上，頗有幾處不知起於何時的癩瘡疤。這雖然也在他身上，而看阿Q的意思，倒也似乎以為不足貴的，因為他諱說「癩」以及一切近於「賴」的音，後來推而廣之，「光」也諱，「亮」也諱，再後來，連「燈」「燭」都諱了，一犯諱，不問有心與無心，阿Q便全疤通紅的發起怒來，估量了對手，口訥的他便罵，氣力小的他便打；然而不知怎麼一回事，總還是阿Q吃虧的時候多，於是他漸漸的變換了方針，大抵改為怒目而視了。

誰知道阿Q採用怒目主義之後，未莊的閑人們便愈喜歡玩笑他，一見面，他們便假作喫驚的說：

「噲，亮起來了。」

阿Q照例的發了怒，他怒目而視了。

「原來有保險燈在這裏！」他們並不怕。

阿Q沒有法，只得另外想出報復的話來：

「你還不配……」這時候，又彷彿在他頭上的是一種高尚的光榮的癩頭瘡，並非平常的癩頭瘡了，但上文說道，阿Q是有見識的，他立刻知道和「犯忌」有點抵觸，便不再往底下說。

閒人還不完，只撩他，於是終而至於打。阿Q在形色上打敗了，被人揪住黃辮子，在壁上碰了四五个響頭，閒人這纔心滿意足的得勝的走了，阿Q站了一刻，心裏想，「我總算被兒子打了，現在的世界真不像樣……」於是也心意滿足的得勝的走了。

阿Q想在心裏的，後來每每說出口來，所以凡有和阿Q玩笑的人們，幾乎全知道他有這一種精神上的勝利法，此後每逢揪住黃辮子的時候，人就先一着對他說：

「阿Q，這不是兒子打老子，是人打畜生。自己說：人打畜生！」

阿Q兩隻手都捏住了自己的辮根，歪着頭，說道：

「打蟲豸，好不好，我是蟲豸——還不放麼？」

但雖然是蟲豸，閒人也並不放，仍舊在就近什麼地方給他碰了五六個響頭，這纔心滿意足的得勝的走了，他以爲阿Q這回可遭了瘟。然而不到十秒鐘，阿Q也心滿意足的得勝的走了，他覺得他是第一個能夠自輕自賤的人，除了「自輕自賤」不算外，餘下的就是「第一個」，「狀元不也是「第一個」麼？」你算是什麼東西」呢？

阿Q以如是等等妙法尅服怨敵之後，便愉快的跑到酒店裏喝幾碗酒，又和別人調笑一通，口角一通，又得了勝，愉快的回到土穀祠，放倒頭睡着了，假使有錢，他便去押牌寶，一堆人蹲在地面上，阿Q即汗流滿面的夾在這中間，聲音他最響：

「青龍四百！」

「咳~~~~~開~~~~~」樁家揭開盒子蓋，也是汗流滿面的唱。「天門~~~~~角回

啦！人和穿堂空在那裏啦！~~~~~阿Q的銅錢拿過來！~~~~~」

「穿堂一百——一百五十！」

阿Q的錢便在那樣的歌吟之下，漸漸的輸入別個汗流滿面的人物的腰間。他終於只好

擠出堆外，站在後面看，替別人着急，一直到散場然後戀戀的回到土穀祠，第二天，腫着眼睛去工作。

但真所謂「塞翁失馬安知非福」罷，阿Q不幸而贏了一回，他倒幾乎失敗了。

這是未莊賽神的晚上。這晚上照例有一臺戲，戲臺左近，也照例有許多的賭攤。做戲的鑼鼓，在阿Q耳朵裏彷彿在十里之外；他只聽得樁家的歌唱了。他贏而又贏，銅錢變成角洋，角洋變成大洋，大洋變成了疊。他興高采烈得非常：

「天門兩塊！」

他不知道誰和誰爲什麼打起架來了，罵聲打聲，腳步聲，昏頭昏腦的一大陣，他纔爬起來，賭攤不見了，人們也不見了，身上有幾處很似乎有些痛，似乎也挨了幾拳幾腳似的，幾個人詫異的對他看。他如有所失的走進土穀祠，定一定神，知道他的一堆洋錢不見了。趕賽會的賭攤多不是本村人，還到那裏去尋根抵呢？

很白很亮的一堆洋錢，而且是他的——現在不見了！就是算被兒子拿去了罷，總還是忽忽不樂；說自己是蟲豸罷，也還是忽忽不樂；他這回纔有些感到失敗的苦痛了。

但他立刻轉敗爲勝了。他舉起右手，用力的在自己臉上連打了兩個嘴巴，熱刺刺的有些痛打完之後，便心平氣和起來，似乎打的是自己，被打的是別一個自己，不久也就彷彿是自己打了別個一般——雖然還有些熱刺刺，——心滿意足的得勝的躺下了。

他睡着了。

第三章 續優勝記略

然而阿Q雖然常優勝，却直待蒙趙太爺打他嘴巴之後，這纔出了名。他付過地保二百文酒錢，忿忿的躺下了，後來想：「現在的世界太不成話，兒子打老子……」於是忽而想到趙太爺威風，而現在是他的兒子了，便自己也漸漸的得意起來，爬起身，唱着小孤孀上墳到酒店去。這時候，他又覺得趙太爺高人一等了。

說也奇怪，從此之後，果然大家也彷彿格外尊敬他。這在阿Q，或者以爲因爲他是趙太爺的父親，而其實也不然。未莊通例，倘如阿七打阿八，或者李四打張三，向來本不算一件事，必須與一位名人如趙太爺者相關，這纔載上他們的口碑。一上口碑，則打的既有名，被打的也就託庇有了名。至於錯在阿Q，那自然是不必說。所以者何？就因爲趙太爺是不會錯的。但他既然錯，